

## 談談諸佛通偈

林崇安

(法光雜誌，333期，p.1，2017.06)

諸佛通偈是「諸惡莫作，眾善奉行，自淨其意，是諸佛教」，這是早期《增一阿含經》中的譯文；玄奘大師於《瑜伽師地論》中的譯文是「諸惡者莫作，諸善者奉行，自調伏其心，是諸佛聖教」。這一通偈，標示出諸佛的教導有三項：

1. 諸惡莫作，2. 嘉善奉行，3. 自淨其意。以下依次闡明這三項的要義。

「諸惡莫作」，是指任何人於佛法生起正信後，要開始修習增上戒學，遠離「殺生、偷盜、邪淫、妄語、兩舌、惡口、綺語、貪、瞋、邪見」等「十不善業道」。增上戒學的詳細內容有六法：安住具戒，善能守護別解脫律儀，軌則圓滿，所行圓滿，於微小罪見大怖畏，受學所有學處。這便是諸惡莫作的要義。

「眾善奉行」，是指佛弟子的生活行為有了規範後，進而要積極奉行種種善法，這包含布施、四無量心以及善法聚。《雜阿含經》中，佛陀說：

1. 「云何善法聚？所謂四念處，是為正說。所以者何？純一滿淨聚者，所謂四念處。云何為四？謂身身觀念處，受、心、法法觀念處。」(《雜阿含 611 經》)
2. 「說善積聚者，謂七覺分，是為正說。所以者何？純一滿淨者，是七覺分故。何等為七？謂念覺分、擇法覺分、精進覺分、喜覺分、猗覺分、定覺分、捨覺分。」(《雜阿含 725 經》)
3. 「說善法聚者，所謂八聖道，是名正說。所以者何？純一滿淨善聚者，謂八聖道。何等為八？謂正見、正志、正語、正業、正命、正方便、正念、正定。」(《雜阿含 767 經》)

由此可知，善法聚是指四念處、七覺分、八聖道等三十七菩提分法；也可知道，諸佛所教導的「眾善奉行」，不只是一般世間的布施行善而已，還要培養正念正知，修習三十七菩提分法。如此依於增上戒學，往上修習增上心學和增上慧學，從而生起智慧。這便是眾善奉行的要義。

「自淨其意」，是指佛弟子奉行諸善，生起智慧後，開始看清身心五蘊（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）的實相，因而能夠真正調伏和淨化自心，這過程分成「厭、離欲、解脫」三個階段，《雜阿含 58 經》中，佛陀說：

「是故，比丘！若所有色，若過去、若未來、若現在，若內、若外，若麤、若細，若好、若醜，若遠、若近，彼一切非我、非我所，如是見者，是為正見。受、想、行、識，亦復如是。多聞聖弟子如是觀者，便修厭，厭已離欲，

離欲已解脫，……」

此處是說，佛弟子們對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等五蘊，分別從過去、未來、現在、內、外、麤、細、好、醜、遠、近等十一個角度，照見五蘊的實相是非我、非我所；在這正見下，依次調伏自心：首先是對五蘊等一切染愛的對象，内心不再生起現行的煩惱而能起厭離之心，進而對這些對象能夠自然不起貪染而離欲，最後能夠永拔內心貪瞋癡的隨眠而獲得解脫。這便是自淨其意的要義。

總之，諸佛對弟子們的三學教導都統攝在「諸惡莫作，眾善奉行，自淨其意」中。